

证券代码：002496

证券简称：ST辉丰

公告编号：2021-098

##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季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的情况

是  否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4.审计师发表非标意见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一、主要财务数据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3,662,737.72	-70.54%	854,287,579.78	-3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089,674.92	-109.20%	527,213,403.12	25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991,728.62	-991.42%	-104,531,399.60	-7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9,846,276.53	-110.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108.05%	0.35	2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108.05%	0.35	2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5%	-7.67%	20.17%	14.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204,271,437.81	4,967,032,607.21	-1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所有者权益（元）	2,771,037,530.46	2,460,271,092.32	12.63%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一年年末数。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应当披露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应当同时列示追溯调整或重述前后的数据。

2、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公司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填列或计算以上数据和指标。

3、在报告期内公司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股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公司总股本，但不影响股东权益金额的，应当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股本调整并列报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4、如果报告期末至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原因发生变化且不影响股东权益金额的，应当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股本调整并列报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5、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总额因IPO、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事项发生变动的，在计算每股收益时应根据股份变动的的时间对股本总额进行加权平均。公司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作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合并方，应将作为对价而发行的全部新股数计入合并当年和对比年度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即权重为1）；在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条件下，公司应采用同样的原则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6、在报告期末至季度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总额因IPO、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事项发生变动的，当期和比较期间每股收益无需因此调整，各报告期的每股收益仍按相关期间股本总额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但是，公司应当填报“按最新股本总额计算的每股收益”，按最新股本总额计算的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最新股本总额。

7、发行优先股并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公司，在计算每股收益和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以下简称“净资产收益率”）时应考虑优先股的影响。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应包含优先股股利，其中对于不可累计优先股，应扣除当年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股利；对于累计优先股，无论当期是否宣告发放，均应扣除相关股利。对于存在具有潜在稀释性的优先股，应考虑其假定转换对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分子、分母进行调整后计算确定稀释每股收益。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不应包括优先股股东享有的净资产，其中对于累积优先股，应扣除已累计但尚未宣告发放的股利。发行永续债等并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公司，在计算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时参照上述优先股的计算方法。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507,589,677
--------------------	---------------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元）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3497

注：“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主要用于计算市盈率等指标，应根据证监会《证券期货业统计指标标准指引（2019年修订）》规定口径计算，请以“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为基数（包括回购股份）进行计算，与利润表中每股收益计算口径可能存在不一致的情形。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7,500.89	696,314,943.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0,973.51	13,051,069.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0,927,000.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584,088.95	32,794,751.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3,000.27	-2,322,350.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0,000.00	141,402.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30,342.43	96,580,318.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7,166.95	727,693.87	
合计	21,902,053.70	631,744,802.72	--

注：1、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损失类应以负数填写。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44,989,664.44	420,404,684.52	-275,415,020.08	-65.51%	主要系本期归还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	202,517,294.62	359,991,576.55	-157,474,281.93	-43.74%	主要系本期处置安道麦辉丰（江苏）公司51%股权不纳入合并范围以及辉丰石化公司贸易应收款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502,624.30	12,563,000.00	-10,060,375.70	-80.08%	主要系本期票据池业务到期及票据支付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24,220,470.82	44,172,054.61	280,048,416.21	633.99%	主要系本期出售安道麦辉丰（江苏）公司51%股权，应收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存货	279,690,506.46	639,158,087.48	-359,467,581.02	-56.24%	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1,774,416.75	40,484,621.20	-18,710,204.45	-46.22%	主要系本期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322,983,899.49	139,571,577.41	1,183,412,322.08	847.89%	主要系本期处置安道麦辉丰（江苏）公司51%股权，不纳入合并范围转为权益法核算；持有的安道麦辉丰（江苏）公司、上海迪拜公司剩余49%股权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固定资产	724,274,261.23	1,558,945,023.06	-834,670,761.83	-53.54%	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在建工程	10,825,954.21	407,621,443.23	-396,795,489.02	-97.34%	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无形资产	122,620,374.00	217,797,168.05	-95,176,794.05	-43.70%	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开发支出	24,551,888.33	68,717,903.69	-44,166,015.36	-64.27%	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235,305.48	193,011,236.21	-77,775,930.73	-40.30%	主要系报告期利润增加,可抵扣亏损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285,482,028.95	705,520,668.07	-420,038,639.12	-59.54%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5,637,597.34	47,091,536.84	-31,453,939.50	-66.79%	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以及支付前期暂缓工资及辞退福利所致
其他应付款	317,025,439.57	614,534,843.74	-297,509,404.17	-48.41%	主要系本期归还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74,182,262.60	129,388,316.81	-55,206,054.21	-42.67%	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以及辉丰石化公司贸易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01,719.24	-22,401,719.24	-100.00%	主要系本期回售可转债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308,361.64	155,059,894.95	-64,751,533.31	-41.76%	主要系上期待确认的上海迪拜公司51%股权处置收益在本期确认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9,834.68	198,491,140.70	-198,481,306.02	-100.00%	主要系上期待确认的上海迪拜公司51%股权处置收益在本期确认所致
未分配利润	341,700,429.15	-183,954,368.73	525,654,797.88	285.75%	主要系报告期利润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	854,287,579.78	1,223,786,096.07	-369,498,516.29	-30.19%	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销售费用	22,744,936.15	76,374,264.45	-53,629,328.30	-70.22%	主要系2020年末处置上海迪拜公司51%股权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以及“新收入”准则的执行,运输费列示至产品成本中。
财务费用	13,780,413.19	8,739,388.30	5,041,024.89	57.68%	主要系上期回售可转债利得冲减财务费用所致
其他收益	13,192,472.26	9,701,286.86	3,491,185.40	35.99%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相关资产出售,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损益所致
投资收益	703,680,377.78	193,510,273.35	510,170,104.43	263.64%	主要系本期确认了安道麦辉丰(江苏)公司、上海迪拜公司51%股权处置收益,以及剩余49%股权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增加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3,321,730.64	-18,537,182.36	21,858,913.00	117.92%	主要系本期收回应收款项,减少坏账准备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8,390,715.13	-12,240,321.65	-26,150,393.48	-213.64%	主要系本期公司对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所致
营业外支出	16,933,489.36	2,471,985.38	14,461,503.98	585.02%	主要系本期公司根据南京中院一审判决补计提赔偿费用所致
所得税费用	67,548,526.36	24,477,216.94	43,071,309.42	175.96%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46,276.53	197,985,858.53	-217,832,135.06	-110.02%	主要系本期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099,616.27	82,890,428.85	427,209,187.42	515.39%	主要系本期收到处置子公司股权转让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180,120.23	-327,837,703.28	-432,342,416.95	-131.88%	主要系本期归借款所致

注：上市公司上述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涉及资产负债表科目的与上年度期末相比、涉及利润表科目的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减变动幅度超过30%的，应当说明变动情况及主要原因。

## 二、股东信息

注：三季报披露的前十名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其排序以结算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为准。另外，证金公司自身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划转给中央汇金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以及通过各类公募基金、券商资管计划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均不合并计算。

###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0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仲汉根	境外自然人	42.23%	636,631,953	477,473,965	质押	403,550,000
仲玉容	境内自然人	4.82%	72,604,100	0	质押	72,600,000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03%	30,595,320	0		0
唐中义	境内自然人	0.84%	12,606,576	0	质押	12,600,000
#朱立国	境内自然人	0.74%	11,110,000	0		0
余峰	境内自然人	0.55%	8,322,540	0		0
赵瑞东	境内自然人	0.46%	6,880,000	0		0
余秋芬	境内自然人	0.35%	5,313,050	0		0
杨海泉	境内自然人	0.35%	5,240,000	0		0
刘海涛	境内自然人	0.35%	5,229,81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仲汉根	159,157,988	人民币普通股	159,157,988
仲玉容	72,604,100	人民币普通股	72,604,100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0,595,320	人民币普通股	30,595,320
唐中义	12,606,576	人民币普通股	12,606,576
#朱立国	11,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10,000
余峰	8,322,540	人民币普通股	8,322,540
赵瑞东	6,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80,000
余秋芬	5,313,050	人民币普通股	5,313,050
杨海泉	5,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40,000
刘海涛	5,229,811	人民币普通股	5,229,81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仲汉根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仲玉容女士和实际控制人为父女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及与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朱立国先生信用账户持有 5,000,000 股。		

注：1、股东性质包括国家、国有法人、境内非国有法人、境内自然人、境外法人、境外自然人等。

2、股份种类包括人民币普通股、境内上市外资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和其他。

3、以上列出的股东情况中应当注明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

4、公司在计算持股比例时，仅计算普通股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如有）。

5、投资者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不应计入证券公司自有证券，并与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的同一家上市公司的证券数量合并计算。

6、上市公司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的，公司需要披露前 10 名股东在报告期内因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所导致的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7、“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在此处如果上市公司没有此种情况请填写 0。

8、股东为参与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而持股的证券公司的，应当披露为“XX 证券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9、如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应当予以特别说明，但不纳入前 10 名股东列示。

##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部分诉讼事项进展情况

1. 股民诉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已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二审尚未开庭。

2.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诉河北佰事达商贸有限公司、郭俊辉股权转让纠纷，已开庭，庭审程序尚未结束。

3. 河北佰事达商贸有限公司诉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石家庄瑞凯化工有限公司股权交易的侵权行为，盐城市大丰区人民法院已作撤诉处理。

4. 河北佰事达商贸有限公司诉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瑞凯公司审计机构、第三人石家庄瑞凯化工有限公司产权归属纠纷，石家庄中院裁决，移送大丰区人民法院。

5.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诉河北佰事达商贸有限公司、郭俊辉股权转让纠纷的反诉，已开庭，庭审程序尚未结束。

注：上市公司应当审慎评估有助于投资者了解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如存在前述信息，应当予以披露，并提醒投资者关注。

## 四、季度财务报表

### (一) 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注：1、通常情况下，若 2021 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则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列按照旧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 2021 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则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列按照新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存在其他特殊情况的，请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披露。

2、不同企业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的时间不同，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企业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实际情况，注意区分下表中的新准则科目和旧准则科目，进行准确填写。

编制单位：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4,989,664.44	420,404,684.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2,517,294.62	359,991,576.55
应收款项融资	2,502,624.30	12,563,000.00
预付款项	49,938,584.35	42,514,368.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4,220,470.82	44,172,054.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400,000.00	8,429,741.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9,690,506.46	639,158,087.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774,416.75	40,484,621.20
流动资产合计	1,025,633,561.74	1,559,288,393.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22,983,899.49	139,571,577.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418,950.00	9,418,95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00,403,049.14	759,108,297.5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4,274,261.23	1,558,945,023.06
在建工程	10,825,954.21	407,621,443.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2,620,374.00	217,797,168.05
开发支出	24,551,888.33	68,717,903.6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204,035.49	9,683,797.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235,305.48	193,011,236.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120,158.70	43,868,817.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78,637,876.07	3,407,744,214.17
资产总计	4,204,271,437.81	4,967,032,607.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5,482,028.95	705,520,668.0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8,652,890.56	138,967,531.25
应付账款	363,944,135.21	406,092,190.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4,182,262.60	129,388,316.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637,597.34	47,091,536.84
应交税费	78,780,755.28	99,749,650.22
其他应付款	317,025,439.57	614,534,843.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01,719.24
其他流动负债	6,447,275.98	8,729,790.45
流动负债合计	1,210,152,385.49	2,172,476,247.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09,039,685.29	212,827,264.64
递延收益	29,976,724.48	40,749,359.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308,361.64	155,059,894.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9,324,771.41	408,636,519.44
负债合计	1,539,477,156.90	2,581,112,766.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7,589,677.00	1,507,589,67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72,580,589.77	788,430,492.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834.68	198,491,140.70
专项储备	3,812,293.30	4,369,444.18
盈余公积	145,344,706.56	145,344,706.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1,700,429.15	-183,954,368.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71,037,530.46	2,460,271,092.32
少数股东权益	-106,243,249.55	-74,351,251.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4,794,280.91	2,385,919,840.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04,271,437.81	4,967,032,607.21

法定代表人：仲汉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普国

注：1. “交易性金融资产”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企业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分析填列。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行项目反映。

2. “债权投资”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债权投资”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减去“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关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分析填列。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行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行项目反映。

3. “其他债权投资”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其他债权投资”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分析填列。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行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行项目反映。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的期末余额填列。

5. “交易性金融负债”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企业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填列。

6.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行项目。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根据本企业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项目、“合同负债”项目,应分别根据“合同资产”科目、“合同负债”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分析填列,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应当以净额列示,其中净额为借方余额的,应当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填列,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还应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关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其中净额为贷方余额的,应当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填列。

7.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应当根据“合同取得成本”科目的明细科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填列,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还应减去“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关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8.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应当根据“合同履约成本”科目的明细科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填列,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还应减去“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关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9.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确认为资产的应收退货成本,应当根据“应收退货成本”科目是否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内出售,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填列。

10.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确认为预计负债的应付退货款,应当根据“预计负债”科目下的“应付退货款”明细科目是否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内清偿,在“其他流动负债”或“预计负债”项目中填列。

11.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12. “使用权资产”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持有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使用权资产”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使用权资产”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和“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科目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13. “租赁负债”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租赁负债”科目的期末余额填列。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注:1、通常情况下,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则上期发生额列按照旧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则上期发生额列按照新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存在其他特殊情况的,请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披露。

2、不同企业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的时间不同,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企业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实际情况,注意区分下表中的新准则科目和旧准则科目,进行准确填写。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54,287,579.78	1,223,786,096.07
其中:营业收入	854,287,579.78	1,223,786,096.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92,111,750.75	1,311,926,971.62
其中:营业成本	688,509,828.31	871,913,190.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648,008.52	9,770,680.09
销售费用	22,744,936.15	76,374,264.45
管理费用	237,594,769.52	322,112,693.27
研发费用	20,833,795.06	23,016,754.98
财务费用	13,780,413.19	8,739,388.3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3,192,472.26	9,701,286.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3,680,377.78	193,510,273.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31,188.14	22,075,334.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794,751.62	40,117,819.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21,730.64	-18,537,182.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390,715.13	-12,240,321.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8,295.54	1,141,092.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7,412,741.74	125,552,093.21
加：营业外收入	2,393,331.52	2,729,100.20
减：营业外支出	16,933,489.36	2,471,985.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2,872,583.90	125,809,208.03
减：所得税费用	67,548,526.36	24,477,216.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324,057.54	101,331,991.0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324,057.54	101,331,991.0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7,213,403.12	148,311,441.90
2.少数股东损益	-31,889,345.58	-46,979,450.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8,481,306.02	-339,103.7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8,481,306.02	-339,103.7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8,481,306.02	-339,103.7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730.76	-339,103.78
7.其他	-198,473,575.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6,842,751.52	100,992,887.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8,732,097.10	147,972,338.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889,345.58	-46,979,450.8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5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5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元。

法定代表人：仲汉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普国

注：1. 财务费用涉及金融业务需单独列示汇兑收益项目。

2. “研发费用”行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该项目应根据“管理费用”科目下的“研发费用”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3. “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的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该项目应根据“信用减值损失”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4. “净敞口套期收益”行项目，反映净敞口套期下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或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净敞口套期损益”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套期损失，以“-”号填列。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6.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企业将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的金额作为该项目的减项。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8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行项目，反映企业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行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信用减值准备”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10.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行项目，反映企业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套期储备”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6,546,579.67	1,042,781,161.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859,484.77	47,586,112.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663,540.18	891,440,926.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7,069,604.62	1,981,808,200.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9,791,510.74	525,627,633.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996,367.78	184,074,663.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766,637.85	12,566,773.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361,364.78	1,061,553,27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6,915,881.15	1,783,822,342.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46,276.53	197,985,858.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89,540.69	142,237,661.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45,146.97	13,208,495.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0,264.00	2,491,822.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20,482,602.3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39,757.23	91,105,108.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537,311.23	249,043,087.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278,749.27	151,692,791.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49,968.00	387,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8,977.69	14,072,366.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437,694.96	166,152,658.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099,616.27	82,890,428.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9,555,952.00	1,259,290,44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9,555,952.00	1,564,290,4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0,974,453.32	1,620,767,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074,777.86	66,992,504.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686,841.05	204,368,138.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9,736,072.23	1,892,128,143.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180,120.23	-327,837,703.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3,439.00	-1,556,511.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200,219.49	-48,517,927.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924,599.03	183,436,495.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24,379.54	134,918,567.59

注：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 (二)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 1、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注：只要公司是从 2021 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均需要填写此表，除非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 2、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